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印刷包装产品扩建项目（2020 年天津）”现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该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28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83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6.28 元，共计募集资金 126,932.4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6,919.95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20,012.4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汇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185.39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17,827.0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7-99 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的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调整后募集 资金投资
1	产能扩建项目			
	(1) 高端印刷包装产品扩建项目 (2019 年中山) [注]	7,778.94	7,128.94	1,253.43
	(2) 高端印刷产品扩建项目二期 (2019 年天津)	22,795.46	17,065.56	17,065.56
	(3) 印刷包装产品扩建项目 (2020 年天津)	11,755.75	11,755.75	11,755.75
	(4) 印刷包装产品扩产项目 (2020 年中山)	7,956.10	7,956.10	7,956.10
	(5) 印刷包装产品扩产项目 (2024 年中山) [注]			6,045.83
2	仓库建设项目 (昆山)	6,917.98	6,917.98	6,917.98
3	管理信息系统升级项目 (中山)	3,432.62	3,432.62	3,432.62
4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合计		95,636.85	89,256.95	89,427.27

注：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随着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现有厂房已经无法满足“高端印刷包装产品扩建项目（2019年中山）”的实施，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终止该项目，使用剩余的募集资金用于建设新项目“印刷包装产品扩产项目（2024年中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二、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情况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印刷包装产品扩建项目（2020年天津）”，该项目目前实施主体为天津中荣智能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智能”），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11,755.75 万元，通过购置先进生产设备，扩大包括折叠彩盒在内的纸制印刷包装品生产规模。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印刷包装产品扩建项目（2020 年天津）”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A)	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B)	累计发生利息收入净额 (C)	待支付款项金额(D)[注]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E=A-B+C-D)
印刷包装产品扩建项目 (2020 年天津)	11,755.75	9,348.84	275.23	347.37	2,334.77

注：“待支付款项金额”是根据合同约定尚待支付的尾款、质保金等款项。

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后，根据合同约定募投项目尚待支付的尾款、质保金等款项将继续存放于上述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继续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完成支付。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募投项目是公司根据中长期发展战略进行规划，前期经过充分地可行性论证，旨在进一步扩大包括折叠彩盒在内的纸制印刷包装品生产规模。在项目实际实施过程中，子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的有关规定，保证项目质量前提下，坚持节约原则，结合所处行业市场环境、公司业务需求情况，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加强项目各环节的成本费用管控，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相应的利息收益，增加了节余募集资金。

四、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募投项目“印刷包装产品扩建项目（2020年天津）”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为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提高对股东的回报，公司拟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334.77万元（含利息收入，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日银行结算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保留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在项目待支付款项支付完成后，该募集资金专户如有节余（含利息收入）将直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届时公司将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天津智能与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募投项

目实际建设情况，综合所处行业市场、公司现有的资源条件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等多方面因素所作出的审慎决定。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印刷包装产品扩建项目（2020年天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

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